

证券代码：002760 证券简称：凤形股份 公告编号：2018-062

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陈功林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9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陈功林先生《减持计划告知函》，并发布了《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036），对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陈功林先生减持股份计划进行了预披露。

一、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陈功林先生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陈功林先生拟在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6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3%，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7月1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036）。

二、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陈功林先生披露的前述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现就相关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说明如下：自2018年7月31日至2018年10月31日期间，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陈功林先生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事宜。

公司将继续关注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陈功林先生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上述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2、减持计划实施期间，陈功林先生将遵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一日